

鲁山县 G207 乌海线石桥村至小集
路口段、火石砭至石家庄村段路面
预防养护工程

施工合同

发 包 人：鲁山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承 包 人：平顶山市领新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合 同 协 议 书

发包人： 鲁山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平顶山市领新公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鲁山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以下简称“甲方”）为实施鲁山县 G207 乌海线石桥村至小集村路口段、火石研至石家庄村段路面预防养护工程，已接受平顶山市领新公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对该项目施工的投标。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基本情况

1、工程概况：鲁山县 G207 乌海线石桥村至小集村路口段、火石研至石家庄村段路面预防养护工程，第一段路段起点位于鲁山县石桥村（K2193+000），向南途径：黄沟村、阎河村、北王庄以及董周乡等多个乡村，终点位于董周乡小集村路口（K2205+000），路线全长 12 公里；第二段路段起点位于鲁山县火石研（K2218+537），途经土楼村、四棵树乡，终点位于石家庄村（K2233+152），其中扣除（K2220+530～K2220+590）、（K2223+450～K2223+510）、（K2225+000～K2226+700），路线全长 12.795 公里。项目全长 24.795 公里。本项目公路等级为二级公路，设计速度为 60km/h。

2、地点：鲁山县 G207 乌海线石桥村至小集路口段、火石研至石家庄村段。

3、签约合同价：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柒佰肆拾叁万贰仟玖佰陆拾捌元

玖角玖分 (¥: 7432968.99 元)。

4、项目经理: 贾文宇。项目总工: 杨艳杰。

5、质量要求: 合格, 符合国家、行业现行的相关标准和规范。

6、计划工期: 90 日历天。

二、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工程费用在项目开工前支付预付款为签约合同价款的 50%, 后续按照工程进度按比例支付, 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工程接收证书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

三、施工要求

1、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颁发的规范、规程和技术标准进行施工, 工程质量要达到规定的工程标准。

2、乙方质量达不到规定的工程标准及不符合规范要求的, 应及时予以修复和返工, 其修复和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3、所用主要材料可由乙方自行采购, 但材料质量必须符合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须经甲方认可后方可使用。

4、工程竣工后, 进入保修期, 乙方按规定进行保修。

四、双方权责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须向乙方提供必要的基础资料、相关规范及技术标准等, 确保乙方按时完成施工任务。

2、施工期间, 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互信的原则, 非乙方原因甲方不得单方面中止合同。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必须根据甲方项目要求，提供足够的、具备专业水准、符合项目资质要求的人员，提供满足工程需要的机械设备，按时保质完成任务。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和相关施工人员。乙方提供的项目机构组成人员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承诺的要求，并相对稳定。

2、乙方在施工全过程中要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施工，确保工程质量。

五、违约责任

合同一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法律效力，施工期间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不得违约。如任何一方没有得到对方同意而故意违约，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

六、生产安全

甲、乙双方人员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从事生产，确保安全生产。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属于双方各自责任范围内的安全问题双方负各自承担。

七、纠纷解决方法

在合同履行的过程中，任何一方如有异议，双方应共同协商予以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八、合同生效、终止和变更

1、本合同于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双方如有任何一方要求变更、解除本合同，须提前一周（协

商制定)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双方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协商解决。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确定。

4、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李如丰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李如丰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黄建辉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5 年 2 月 25 日

2025 年 2 月 25 日

投标报价汇总表

标段：鲁山县0207乌海线石佛村至小集村路口段，大石岭至石家庄村段路面预防养护工程

序号	章次	科目名称	金额(元)
1	100	清单 第100章 总则	212445.09
2	200	清单 第200章 路基	1911.00
3	300	清单 第300章 路面	6088915.96
4	600	清单 第600章 安全设施及预埋管线	1129696.96
5	第100章至700章清单合计		7432968.99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唐山路G207与海线石排村至小寨村路口段
 家庄村段路面预防养护工程

附表2

清单 第100章 总则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101	通则				
101-1	保险费				
101-1-a	按合同条款规定, 提供建筑工程一切险	总额	1	26305.36	26305.36
101-1-b	按合同条款规定, 提供第三者责任险	总额	1	3300.00	3300.00
102	工程管理				
102-3	安全生产费	总额	1	112454.31	112454.31
103	临时工程与设施				
103-3	临时供电线路架设、维护与拆除	总额	1	70385.42	70385.42
清单 第100章 合计 人民币 212445.09 元					

清单 第1页共4页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晋山第Q207乌海线石新村至小集村路口段，大石滩至石
家庄村段路面预防养护工程

标段2

清单 第200章 路基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207	排水工程				
207-a	边沟清淤	m3	150	8.94	1341.00
207-b	挖土方	m3	150	3.80	570.00
清单 第200章 合计 人民币 1911.00 元					

清单 第2页共4页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鲁山至6207号海线石村至小寨村路口段，土石方工程
家庄村段路面预防养护工程

附表2

清单 第300章 路面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300-a	起除旧路面	m3	1142.172	102.57	117148.56
300-a-1	清除路面基层 (18cm水泥石灰碎石)	m3	1142.172	34.36	39245.03
300-a-2	铣刨5cm沥青混凝土	m2	8190	4.86	39803.40
300-a-3	铣刨4cm沥青混凝土	m2	9921.8	3.84	38099.71
300-b	路面基层病害处理	m2	6345.4	307.06	1948412.22
300-b-1	18cm4.5%水泥石灰碎石基层	m2	6345.4	43.22	274248.15
300-b-2	改性乳化沥青粘层 (1.0L/m2)	m2	30574	5.08	155315.92
300-b-3	改性沥青透层 (1.2L/m2)	m2	8190	7.11	58230.90
300-b-4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 (5cm)	m2	8190	79.94	654708.60
300-b-5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 (4cm)	m2	9921.8	63.30	628049.94
300-b-6	3mm以内罩面	m	20305.5	5.69	115538.20
300-b-7	3mm以外罩面	m	8331.6	7.48	62320.37
300-c	重铺及新增路面	m2	191771	20.98	4023355.58
300-c-1	US-3型微表处	m2	191771	20.98	4023355.58
清单 第300章 合计 人民币 6088915.94 元					

清单 第3页共4页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嵩山站至207号海线石塘村至小基村路口段、大基村至石塘村段路面预防养护工程

标段2



清单 第600章 安全设施及预埋管线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600-a	交通安全设施	m2	11555.82	97.76	1129496.96
600-a-1	标线	m2	11555.82	97.76	1129496.96
清单 第600章 合计 人民币 1129496.96 元					

清单 第4页共4页

